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35 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经过充分沟通、认真调查后，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此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8）第 4729 号《资产评估报告》，商赢电商 2018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15,683.31 万元，折合人民币每 1 元注册资本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25 元。而本次公司仍以人民币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人民币 1 元的价格认购商赢电商新增注册资本，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及自然人股东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中约定了协议生效的三年后，若标的股权出现减值情形，则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将以现金方式对该标的股权的减值差额进行全额补足，该举措切实有效地保障了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有效减少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

4、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推进公司社交式电商平台的构建，更好地支持和带动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5、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35 次临时会议在对《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谢荣兴

陈惠岗

尧秋根

曹丹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盖章页）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2日

(以下无正文,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谢荣兴:

陈惠岗:

尧秋根:

曹丹: